

证券代码：836122

证券简称：南深股份

主办券商：安信证券

深圳市南深人力资源股份有限公司

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1.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3年4月27日
2. 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会议室
3. 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+线上
4.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2023年4月14日以通讯方式发出
5. 会议主持人：刘文华先生
6. 会议列席人员：谢向荣
7.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：

会议的召集、召开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等有关规定，所作决议合法有效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会议应出席董事7人，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7人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2022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公司总经理向董事会汇报总经理工作报告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7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2022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》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公司董事长代表董事会汇报董事会 2022 年度工作情况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7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三）审议通过《公司 2022 年度报告及其摘要》

1.议案内容：

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4 月 28 日披露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n）上的《深圳市南深人力资源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年度报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3-003）、《深圳市南深人力资源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年度报告摘要》（公告编号：2023-004）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7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四）审议通过《公司 2022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以及相关规定，将公司《2022 年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予以汇报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7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五）审议通过《深圳市南深人力资源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审计报告》

1.议案内容：

审议鹏盛会计师事务所(特殊普通合伙)出具的鹏盛 A 审字[2023]0052 号《审计报告》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7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六）审议通过《预计 2023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》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公司业务发展的需要，为补充公司流动资金，公司拟向银行等机构申请最高不超过人民币 50,000,000.00 元（含 50,000,000.00 元）综合授信额度，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28 日披露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n）上的《关于预计 2023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3-008）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关联董事刘文华、刘佳伟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七）审议通过《关于 2022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28 日披露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

台（www.neeq.cn）上的《深圳市南深人力资源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年度权益分派预案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3-007）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7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八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召开 2022 年度股东大会》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《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董事会提议于 2023 年 5 月 19 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 2022 年度股东大会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7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（一）经与会董事签字确认的《深圳市南深人力资源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》；

（二）《深圳市南深人力资源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审计报告》。

深圳市南深人力资源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3 年 4 月 28 日